

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南显子巷10、10-1号古城保护和城市更新建设项目设计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J24- 3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

一、招标条件

本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南显子巷10、10-1号古城保护和城市更新建设项目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2.72万元,招标人为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估算价约527200元,工程设计主要分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南显子巷10、10-1号古城保护和城市更新建设项目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南显子巷10、10-1号古城保护和城市更新建设项目设计:

1、响应单位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对企业的资质、等级要求: 文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勘察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乙级及以上资质;

(2) 对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要求: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本次采购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须由具备文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勘察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乙级及以上资质的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需明确联合体的牵头单位和

联合体成员。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必须由牵头方选派并注册在牵头方单位；（2）本项目最多允许二家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参加报名的投标人只能出现在一个投标联合体中，不允许双重或多重投标，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该联合体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投标资格。（3）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须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5-10 09:30到2024-05-16 16:00

获取方式：至代理公司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5-21 13:30

递交方式：纸质投标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5-21 13:30

开标地点：苏州市吴中西路87号104室

七、其他

受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华建工程咨询(苏州)有限公司对其所需采购的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南显子巷10、10-1号古城保护和城市更新建设项目设计在国内组织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资格条件的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J24- 35

2、项目名称：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南显子巷10、10-1号古城保护和城市更新建设项目设计

3、预算金额：人民币伍拾贰万柒仟贰佰元整（¥527200.00元）

4、采购需求：本次工程设计主要分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5、服务期限：实际服务期限按采购人具体要求执行，服务期限直到工程竣工为止，含施工阶段的配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响应单位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对企业的资质、等级要求：文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勘察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乙级及以上资质；

(2) 对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要求：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本次采购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须由具备文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勘察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乙级及以上资质的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需明确联合体的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必须由牵头方选派并注册在牵头方单位；（2）本项目最多允许二家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参加报名的投标人只能出现在一个投标联合体中，不允许双重或多重投标，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该联合体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投标资格。（3）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须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5月 16日每日9：30~11：30；13：30~16：00（节假日除外）；

参加磋商报名及领取磋商采购文件地点：苏州市吴中西路87号207室；

售价：本套采购文件人民币叁佰元/份，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提供以下材料并加盖公章：

(1) 响应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如为联合体，须提供联合体双方资料）

(2) 项目负责人证书复印件；

(3) 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 联合体协议书复印件；（如为联合体投标，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原件备查）

(4) 响应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格式自拟。

注：欢迎符合条件的响应单位前来报名。请各响应单位提供以上报名资料的复印件（如为联合体投标，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原件备查），且须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如有伪造或虚报，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报名资格。只有通过报名的响应单位才能获取采购文件。

四、磋商时间、地点

1、递交磋商文件的时间：2024年 5 月 21 日下午13:00 -13:30（北京时间）

地点：苏州市吴中西路87号104室

2、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下午13:30（北京时间）

3、磋商时间：2024年5月 21日下午13:30（北京时间）

4、磋商地点：苏州市吴中西路87号104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刊登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成交公告亦是刊登在此媒体，敬请各供应商注意。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昀熠

2、采购代理机构：华建工程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联系人：焦晓琳

电话：0512-65221883

地址：苏州市吴中西路87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姑苏古建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姑苏区旧学前华夏银行3楼
联 系 人： 高昀熠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华建工程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地 址： 吴中西路87号
联 系 人： 焦晓琳
电 话： 0512-65221883
电 子 邮 件： 5035274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焦晓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